

中华野史

朝野僉载

（唐）张鷟

中国古典精华文库

朝野僉载

(唐) 张鷟 著

目录

卷一.....	01
卷二.....	14
卷三.....	28
卷四.....	42
卷五.....	54
卷六.....	67

卷一

贞观年中，定州鼓城县人魏全家富，母忽失明。问卜者王子贞，子贞为卜之，曰：“明年有人从东来青衣者，三月一日来，疗必愈。”至时，候见一人着青衫由襦，遂邀为设饮食。其人曰：“仆不解医，但解作犁耳，为主人作之。”持斧绕舍求犁辕，见桑曲枝临井上，遂斫下。其母两眼焕然见物。此曲桑盖井之所致也。

周郎中裴珪妾赵氏，有美色，曾就张璟藏卜年命。藏曰：“夫人目长而漫视。准相书，猪视者淫。妇人目有四白，五夫守宅。夫人终以奸废，宜慎之。”赵笑而去。后果与人奸，没入掖庭。

杜景佺，信都人也。本名元方，垂拱中，更为景佺。刚直严正，进士擢第，后为鸾台侍郎、平章事。时内史李昭德以刚直下狱，景佺廷诤其公清正直。则天怒，以为面欺，左授濠州刺史。初任濠州，会善筮者于路，言其当重入相，得三品，而不着紫袍。至是夏中服紫衫而终。

瀛州人安县令张怀礼、沧州弓高令晋行忠就蔡微远卜。转式讫，谓礼曰：“公大亲近，位至方伯。”谓忠曰：“公得京官，今年禄尽，宜致仕可也。”二人皆应举，怀礼授左补阙，后至和、复二州刺史。行忠授城门郎，至秋而卒。

开元二年，梁州道士梁虚州，以九宫推算张鷟云：“五鬼

加年，天罡临命，一生之大厄。以《周易》筮之，遇《观》之《涣》，主惊恐；后风行水上，事即散。”安国观道士李若虚，不告姓名，暗使推之。云：“此人今年身在天牢，负大辟之罪乃可以免。不然病当死，无救法。”果被御史李全交致其罪，敕令处尽。而刑部尚书李日知，左丞张廷圭、崔玄升，侍郎程行谋咸请之，乃免死，配流岭南。二道士之言信有征矣。

泉州有客卢元钦染大疯，惟鼻根未倒。属五月五日官取蚺蛇胆欲进，或言肉可治疯，遂取一截蛇肉食之。三五日顿渐可，百日平复。又商州有人患大疯，家人恶之，山中为起茅舍。有乌蛇坠酒罍中，病人不知，饮酒渐差。罍底见蛇骨，方知其由也。

则天时，凤阁侍郎周允元朝罢入阁。太平公主唤一医人自光政门入，见一鬼撮允元头，二鬼持棒随其后，直入景运门。医白公主，公主奏之。上令给使规问，在阁无事。食讫还房，午后如厕，长参典怪其久私，往候之，允元踣面于厕上，目直视，不语，口中涎落。给使奏之，上问医曰：“此可得几时”对曰：“缓者三日，急者一日。”上与锦被覆之，并床舁送宅，止夜半而卒。上自为诗以悼之。

久视年中，襄州人杨元亮，年二十余，于虔州汶山观佣力。昼梦见天尊云：“我堂舍破坏，汝为我修造，遣汝能医一切病。”寤而悦之，试疗无不愈者。赣县里正背有肿，大如拳，亮以刀割之，数日平复。疗病日获十千，造天尊堂成，疗病渐无效。

如意年中，洛州人赵玄景病卒五日而苏。云见一僧与一木，长尺余，教曰：“人有病者，汝以此木拄之即愈。”玄景得见机上尺，乃是僧所与者，试将疗病，拄之立差，门庭每日数百人。御史马知己以其聚众，追之禁左台，病者满于台门。则天闻之，追入内，宫人病，拄之即愈，放出任救病百姓。数月以

后，得钱七百余贯。后渐无验，遂绝。

洛州有士人患应病，语即喉中应之。以问善医张文仲，经夜思之，乃得一法。即取《本草》令读之，皆应；至其所畏者，即不言。仲乃录取药，合和为丸，服之应时而愈。一云问医苏澄云。

郝公景于泰山采药，经市过。有见鬼者，怪群鬼见公景皆走避之。遂取药和为“杀鬼丸”，有病患者服之差。

定州人崔务坠马折足，医令取铜末和酒服之，遂痊平。及亡后十余年改葬，视其胫骨折处，有铜末束之。

岭南风俗，多为毒药。令奴食冶葛死，埋之土中。蕈生正当腹上，食之立死；手足额上生者，当日死；旁自外者，数日死；渐远者，或一月，或两月；全远者，一年、二年、三年亦即死。惟陈怀卿家药能解之。或以涂马鞭头控上，拂着手即毒，试着口即死。

赵延禧云，遭恶蛇虺所螫处，贴之艾炷，当上炙之立差，不然即死。凡蛇啮，即当啮处灸之，引去毒气即止。

冶葛食之立死。有冶葛处即有白藤花，能解冶葛毒。鸩鸟食水之处即有犀牛，不濯角，其水物食之必死，为鸩食蛇之故。

医书言，虎中药箭食清泥；野猪中药箭脰芥苳而食；雉被鹰伤，以地黄叶帖之。又矾石可以害鼠，张鷟曾试之，鼠中毒如醉，亦不识人，犹知取泥汁饮之，须臾平复。鸟兽虫物犹知解毒，何况人乎被蚕啮者，以甲虫末傅之；被马咬者，以烧鞭鞘灰涂之。盖取其相服也。蜘蛛啮者，雄黄末傅之。筋断须续者，取旋复根绞取汁，以筋相对，以汁涂而封之，即相续如故。蜀儿奴逃走多刻筋，以此续之，百不失一。

永徽中有崔爽者，每食生鱼三斗乃足。于后饥，作鲙未成，爽忍饥不禁，遂吐一物，状如虾蟆。自此之后，不复能食鲙矣。

国子司业、知制造崔融病百余日，腹中虫蚀极痛，不可忍。有一物如守宫从下部出，须臾而卒。

后魏孝文帝定四姓，陇西季氏大姓，恐不入，星夜乘鸣驼，倍程至洛。时四姓已定讫，故至今谓之“驼李”焉。

张文成曰：乾封以前选人，每年不越数千；垂拱以后，每岁常至五万。人不加众，选人益繁者，盖有由矣。尝试论之，祇如明经、进士、十周、三卫、勋散、杂色、国官、直司，妙简实材，堪入流者十分不过一二。选司考练，总是假手冒名，势家嘱请。手不把笔，即送东司；眼不识文，被举南馆。正员不足，权补试、摄、检校之官。贿货纵横，赃污狼藉。流外行署，钱多即留，或帖司助曹，或员外行案。更有挽郎、犂脚、营田、当屯，无尺寸工夫，并优与处分。皆不事学问，惟求财贿。是以选人冗冗，甚于羊群，吏部喧喧，多于蚁聚。若铨实用，百无一人。积薪化薪，所从来远矣。

郑愔为吏部侍郎掌选，赃污狼藉。引铨有选人系百钱于靴带上，愔问其故，答曰：“当今之选，非钱不行。”愔默而不言。时崔湜亦为吏部侍郎掌选，有铨人引过，分疏云：“某能翘关负米。”湜曰：“君壮，何不兵部选。”答曰：“外边人皆云‘崔侍郎下，有气力者即存。’”

景龙中，斜封得官者二百人，从屠贩而践高位。景云践祚，尚书宋璟、御史大夫毕构奏停斜封人官。璟、构出，后见鬼人彭卿受斜封人贿赂，奏云见孝和，怒曰：“我与人官，何因夺却。”于是斜封皆复旧职。伪周革命之际，十道使人天下选残明经、进士及下村教童蒙博士，皆被搜扬，不曾试练，并与美职。尘黷士人之品，诱悦愚夫之心，庸才者得官以为荣，有才者得官以为辱。昔赵王伦之篡也，天下孝廉、秀才、茂异，并不简试，雷同与官，市道屠沽、亡命不轨，皆封侯略尽。太府

之铜不供铸印，至有白版侯者。朝会之服，貂者大半，故谣云“貂不足，狗尾续”。小人多幸，君子耻之。无道之朝，一何连类也，惜哉！

天后中，契丹李尽忠、孙万荣之破营府也，以地牢囚汉俘数百人。闻麻仁节等诸军欲至，乃令守囚等给之曰：“家口饥寒，不能存活。求待国家兵到，吾等即降。”其囚日别与一顿粥，引出安慰曰：“吾此无饮食养汝，又不忍杀汝，总放归若何。”众皆拜伏乞命，乃给放去。至幽州，具说饥冻逗遛。兵士闻之，争欲先入。至黄獐峪，贼又令老者投官军，送遗老牛瘦马于道侧。仁节等三军弃步卒，将马先争入，贼设伏横截，军将被索絋之，生擒节等，死者填山谷，罕有一遗。

景龙四年，洛州凌空观失火，万物并尽，惟有一真人岿然独存，乃泥塑为之。后改为圣真观。

西京朝堂北头有大槐树，隋曰唐兴村门首。文皇帝移长安城，将作大匠高颀常坐此树下检校。后栽树行不正，欲去之，帝曰：“高颀坐此树下，不须杀之。”至今先天百三十年，其树尚在，柯叶森竦，株根盘礴，与诸树不同。承天门正当唐兴村门首，今唐家居焉。

永徽年以后，人唱《桑条歌》云：“桑条{𦍋吊}，女韦也乐。”至神龙年中，逆韦应之。谄佞者郑愔作《桑条乐词》十余首进之，逆韦大喜，擢之为吏部侍郎，赏缣百匹。

龙朔以来，人唱歌名《突厥盐》。后周圣历年中，差阎知微和匈奴，授三品春官尚书，送武延秀娶成默啜女，送金银器物、锦彩衣裳以为礼聘，不可胜纪。突厥翻动，汉使并没，立知微为可汗，《突厥盐》之应。

调露中，大帝欲封中岳，属突厥叛而止。后又欲封，土番入寇，遂停。至永淳年，又驾幸嵩岳，谣曰：“嵩山凡几层，

不畏登不得，只畏不得登。三度征兵马，傍道打腾腾。”岳下遘疾，不愈，回至宫而崩。

永淳之后，天下皆唱“杨柳，杨柳，漫头驼”。后徐敬业犯事，出柳州司马，遂作伪敕，自授扬州司马，杀长史陈敬之，据江淮反。使李孝逸讨之，斩业首，驿马驼入洛。”杨柳，杨柳，漫头驼”，此其应也。

周如意年中以来，始唱《黄獐歌》，其词曰：“黄獐，黄獐，草里藏，弯弓射你伤。“俄而契丹反叛，杀都督赵文翔，营府陷没。差总管曹仁师、张玄遇、麻仁节、王孝杰，前后百万众，被贼败于黄獐谷，诸军并没，罔有孑遗。《黄獐》之歌，斯为验矣。

周垂拱已来，《苾拿儿歌》词皆是邪曲。后张易之小名苾拿。

景龙年，安乐公主于洛州道光坊造安乐寺，用钱数百万。童谣曰：“可怜安乐寺，了了树头悬。”后诛逆韦，并杀安乐，斩首悬于竿上，改为悖逆庶人。

神龙以后，谣曰：“山南乌鹊窠，山北金骆驼。镰柯不凿孔，斧子不施柯。”此突厥强盛，百姓不得斫桑养蚕、种禾刈谷之应也。

景龙中，谣曰：“可怜圣善寺，身着绿毛衣。牵来河里饮，踏杀鲤鱼儿。”至景云中，谯王从均州入都作乱，败走，投洛川而死。

景云中，谣曰：“一条麻线挽天枢，绝去也。”神武即位，敕令推倒天枢，收铜并入尚方，此其应兆。

景龙中，谣曰：“黄柏犊子挽蚓断，两脚踏地鞋<麻需>断。”六月，平王诛逆韦，欲作乱。鞋<麻需>断者，事不成。阿韦是“黄犊”之后也。

明堂主簿骆宾王《帝京篇》曰：“倏忽搏风生羽翼，须臾失浪委泥沙。”宾王后与敬业兴兵扬州，大败，投江而死，此其讖也。

麟德已来，百姓饮酒唱歌，曲终而不尽者号为“族盐”。后阎知微从突阌领贼破赵、定。后知微来，则天大怒，磔于西市。命百官射之，河内王武懿宗去七步，射三发，皆不中，其怯懦也如此。知微身上箭如猥毛，铍其骨肉，夷其九族，疏亲及不相识者皆斩之。小儿年七八岁，驱抱向西市，百姓哀之，掷饼果与者，相争夺以为戏笑。监刑御史不忍害，奏舍之。其“族盐”之言，于斯应也。

赵公长孙无忌以乌羊毛为浑脱毡帽，天下慕之，其帽为“赵公浑脱”。后坐事长流岭南，“浑脱”之言，于是效焉。

魏王为巾子向前踞，天下欣欣慕之，名为“魏王踞。”后坐死。至孝和时，陆颂亦为巾子同此样，时人又称为“陆颂踞”。未一年而陆颂殒。

永徽后，天下唱《武媚娘歌》，后立武氏为皇后。大帝崩，则天临朝，改号大周。二十余年，武后强盛，武三王梁、魏、定等并开府，自余郡王十余人，几迁鼎矣。

咸亨以后，人皆云：“莫浪语，阿婆嗔，三叔闻时笑杀人。”后果则天即位，至孝和嗣之。阿婆者，则天也；三叔者，孝和为第三也。

魏仆射子名叔麟，讖者曰：“‘叔麟’，反语‘身戮’也。”后果被罗织而诛。

梁王武三思，唐神龙初改封德靖王。讖者言：“德靖，‘鼎贼’也。”果有窥鼎之志，被郑克等斩之。

天后时，谣言曰：“张公吃酒李公醉。”张公者，斥易之兄弟也；李公者，言李氏大盛也。

孙佺为幽州都督，五月北征。时军师李处郁谏：“五月南方火，北方水，火入水必灭。”佺不从，果没八万人。昔窦建德救王世充于牛口谷，时谓“窦入牛口，岂有还期”。果被秦王所擒。其孙佺之北也，处郁曰：“殍若入咽，百无一全。”山东人谓温饭为殍（音孙），幽州以北并为燕地，故云。

龙朔年已来，百姓饮酒作令云：“子母相去离，连台拗倒。”子母者，盞与盘也；连台者，连盘拗倒盞也。及天后永昌中，罗织事起，有宿卫十余人于清化坊饮，为此令。此席人进状告之，十人皆弃市。自后庐陵徙均州，则子母相去离也；连台拗倒者，则天被废，诸武迁放之兆。

神武皇帝七月即位，东都白马寺铁像头无故自落于殿门外。自后捉搦僧尼严急，令拜父母等，未成者并停革，后出者科决，还俗者十八九焉。

开元五年春，司天奏：“玄象有眚见，其灾甚重。”玄宗震惊，问曰：“何祥”对曰：“当有名士三十人同日冤死，今新及第进士正应其数。”其年及第李蒙者，贵主家婿，上不言其事，密戒主曰：“每有大游宴，汝爱婿可闭留其家。”主居昭国里，时大合乐，音曲远畅，曲江涨水，联舟数艘，进士毕集。蒙闻，乃逾垣奔走，群众愜望。才登舟，移就水中，画舸平沉，声妓、篙工不知纪极，三十进士无一生者。

夏侯处信为荆州长史，有宾过之，处信命仆作食。仆附耳语曰：“洩几许面”信曰：“两人二升即可矣。”仆入，久不出，宾以事告去。信遽呼仆，仆曰：“已洩讫。”信鸣指曰：“大异事。”良久乃曰：“可总燔作饼，吾公退食之。”信又尝以一小瓶贮醯一升自食，家人不沾余沥。仆云：“醋尽。”信取瓶合于掌上，余数滴，因以口吸之。凡市易，必经手乃授直。识者鄙之。

广州录事参军柳庆独居一室，器用食物并致卧内。奴有私取盐一撮者，庆鞭之见血。

夏侯彪夏月食饮，生虫在下，未曾沥口。尝送客出门，奴盗食禽肉。彪还觉之，大怒，乃捉蝇与食，令呕出之。

郑仁凯为密州刺史，有小奴告以履穿，凯曰：“阿翁为汝经营鞋。”有顷，门夫着鞋者至，凯厅前树上有鸢窠。鸢，啄木也。遣门夫上树取其子。门夫脱鞋而缘之，凯令奴着鞋而去，门夫竟至徒跣。凯有德色。

安南都护邓祐，韵州人，家巨富，奴婢千人。恒课口腹自供，未曾设客。孙子将一鸭私用，祐以擅破家资，鞭二十。

韦庄颇读书，数米而炊，秤薪而爨，炙少一脔而觉之。一子八岁而卒，妻敛以时服，庄剥取，以故席裹尸，殓讫，擎其席而归。其忆念也，呜咽不自胜，惟慳吝耳。

怀州录事参军路敬潜遭綦连辉事，于新开推鞠，免死配流。后诉雪，授睦州遂安县令。前邑宰皆卒于官，潜欲不赴。其妻曰：“君若合死，新开之难早已无身，今得县令，岂非命乎？”遂至州，去县水路数百里上，寝堂两间有三殡坑，皆埋旧县令，潜命坊夫填之。有梟鸣于屏风，又鸣于承尘上，并不以为事。每与妻对食，有鼠数十头，或黄或白，或青或黑，以杖驱之，则抱杖而叫。自余妖怪，不可具言。至四考满，一无所失，选授卫令，除卫州司马。入为郎中，位至中书舍人。

周甘子布博学有才，年十七为左卫长史，不入五品。登封年病，以驴舆强至岳下，天恩加两阶，合入五品，竟不能起。邻里亲戚来贺，衣冠不得，遂以绯袍覆其上，帖然而终。

太常卿卢崇道坐女婿中书令崔湜反，羽林郎将张仙坐与薛介然口陈欲反之状，俱流岭南。经年，无日不悲号，两目皆肿，不胜凄楚，遂并逃归。崇道至都宅藏隐，为男娶崔氏女未成，

有内给使来取充贵人，崇道乃赂给使，别取一崔家女去入内。事败，给使具承，掩崇道，并男三人亦被纠捉，敕杖各决一百，俱至丧命。

青州刺史刘仁轨知海运，失船极多，除名为民，遂辽东效力。遇病卧平壤城下，褰幕看兵士攻城。有一卒直来前头背坐，叱之不去，仍恶骂曰：“你欲看，我亦欲看，何预汝事”不肯去。须臾城头放箭，正中心而死。微此兵，仁轨几为流矢所中。

任之选与张说同时应举。后说为中书令，之选竟不及第。来谒张公，公遗绢一束，以充粮用。之选将归，至舍不经一两日，疾大作，将绢市药，绢尽疾自损。非但此度，余处亦然，何薄命之甚也！

杭州刺史裴有敝疾甚，令钱塘县主簿夏荣看之。荣曰：“使君百无一虑，夫人早须崇福以禳之。”崔夫人曰：“禳须何物”荣曰：“使君娶二姬以压之，出三年则危过矣。”夫人怒曰：“此獠狂语，儿在身无病。”荣退曰：“夫人不信，荣不敢言。使君命合有三妇，若不更娶，于夫人不祥。”夫人曰：“乍可死，此事不相当也。”其年夫人暴亡，敝更娶二姬，荣言信矣。

平王诛逆韦，崔日用将兵杜曲，诛诸韦略尽，縑子中婴孩亦惶杀之。诸杜滥及者非一。浮休子曰：“此逆韦之罪，疏族何辜！亦如冉闵杀胡，高鼻者横死；董卓诛阉人，无须者枉戮。死生命也。”

逆韦之变，吏部尚书张嘉福河北道存抚使，至怀州武涉驿，有敕所至处斩之。寻有敕矜放，使人马上昏睡，迟行一驿，比至，已斩讫。命非天乎，天非命乎！

沈君亮见冥道事，上元年中，吏部员外张仁祎延生问曰：“明公看祎何当迁”亮曰：“台郎坐不暖席，何虑不迁。”俄

而祓如厕，亮谓诸人曰：“张员外总十余日活，何暇忧官职乎？”后七日而祓卒。

虔州司士刘知元摄判司仓，大 甫时，司马杨舜臣谓之曰：“买肉必须含胎，肥脆可食，余瘦不堪。”知元乃拣取怀孕牛犊及猪羊驴等杀之，其胎仍动，良久乃绝。无何，舜臣一奴无病而死，心上仍暖，七日而苏。云见一水犊白额，并子随之，见王诉云：“怀胎五个月，扛杀母子。”须臾又见猪羊驴等皆领子来诉，见刘司士答款，引杨司马处分如此。居三日而知元卒亡，又五日而舜臣死。

率更令张文成，泉晨鸣于庭树，其妻以为不祥，连唾之。文成云：“急洒扫，吾当改官。”言未毕，贺客已在门矣。又一说，文成景云二年为鸿胪寺丞，帽带及绿袍并被鼠啮。有神灵递相诬告，京师及郡县被诛戮者数千余家，蜀王秀皆坐之。隋室既亡，其事亦寝矣。

仪凤年中，有长星半天，出东方，三十余日乃灭。自是土番叛，匈奴反，徐敬业乱，白铁余作逆，博、豫骚动，忠、万强梁，契丹翻营府，突厥破赵、定，麻仁节、张玄遇、王孝杰等皆没百万众。三十余年，兵革不息。

调露之后，有鸟大如鸠，色如乌鹊，飞若风声，千万为队，时人谓之“鸛雀”，亦名突厥雀，若来突厥必至，后至无差。

天授中，则天好改新字，又多忌讳。有幽州人寻如意上封云：“国字中‘或’，或乱天象，请□中安‘武’以镇之。”则天大喜，下制即依。月余有上封者云：“‘武’退在□中，与囚字无异，不祥之甚。”则天愕然，遽追制，改令中为“八方”字。后孝和即位，果幽则天于上阳宫。

长安二年九月一日，太阳蚀尽，默啜贼到并州。至十五日夜，月蚀尽，贼并退尽。俗谚曰：“枣子塞鼻孔，悬楼阁却种。

”又云：“蝉鸣蛰 奈唤，黍种糕糜断。”又谚云：“春雨甲子，赤地千里。夏雨甲子，乘船入市。秋雨甲子，禾头生耳。冬雨甲子，鹊巢下地。”其年大水。

长安四年十月，阴，雨雪，一百余日不见星。正月，诛张易之、昌宗等，则天废。

幽州都督孙佺之人贼也，薛讷与之书曰：“季月不可入贼，大凶也。”佺曰：“六月宣王北伐，讷何所知。有敢言兵出不复者斩。”出军之日，有白虹垂头于军门。其夜，大星落于营内，兵将无敢言者。军行后，幽州界内鸦乌鸱鸢等并失，皆随军去。经二旬而军没，乌鸱食其肉焉。

延和初七日，太白昼见经天。其月，太上皇逊帝位，此易主之应也。至八月九日，太白仍昼见，改元先天。至二月七日，太上皇废，诛中书令萧至忠、侍中岑羲；流崔湜，寻诛之。

开元二年五月二十九日夜，大流星如瓮，或如盆大者贯北斗，并西北小者随之。无数天星尽摇，至晓乃止。七月，襄王崩，谥殇帝。十月，土番入陇右，掠羊马，杀伤无数。其年六月，大风拔树发屋，长安街中树连根出者十七八。长安城初建，隋将作大匠高颎所植槐树殆三百余年，至是拔出。终南山竹开花结子，绵亘山谷，大小如麦。其岁大饥，其竹并枯死。岭南亦然，人取而食之。醴泉雨面如米颗，人可食之。后汉襄楷云：“国中竹柏枯者，不出三年主当之。”人家竹结实枯死者，家长当之。终南竹花枯死者，开元四年而太上皇崩。

开元五年，洪、潭二州复有火灾，昼日人见火精赤炖炖，所诣即火起。东晋时，王弘为吴郡太守，亦有此灾。弘挹部人，将为不慎，后坐厅事，见一物赤如信幡，飞向人家舍上，俄而火起，方知变不复由人，遭爇人家遂免笞罚。

开元八年，契丹叛，关中兵救营府，至澠池缺门，营于谷

水侧。夜半水涨，漂二万余人，惟行网夜樗蒲不睡，据高获免，村店并没尽。上阳宫中水溢，宫人死者十七八。其年，京兴道坊一夜陷为池，没五百家。初，邓州三鸦口见二小儿以水相泼，须臾有大蛇十围已上，张口向天。人或有斫射者，俄而云雨晦冥，雨水漂二百家，小儿及蛇不知所在。

洛阳县令宋之逊，性好唱歌，出为连州参军。刺史陈希古者，庸人也，令之逊教婢歌。每日端笏立于庭中，呦呦而唱，其婢隔窗从而和之，闻者无不大笑。

卷二

北齐南阳王入朝，上问何以为乐，王曰：“致蝎最乐”。遂收蝎，一宿得五斗，置大浴斛中。令一人脱衣而入，被蝎螫死，宛转号叫，苦痛不可言，食顷而死。帝与王看之。

隋末荒乱，狂贼朱粲起于襄、邓间。岁饥，米斛万钱，亦无得处，人民相食。粲乃驱男女小大仰一大铜钟，可二百石，煮人肉以喂贼。生灵殁于此矣。

周恩州刺史陈承亲，岭南大首领也，专使子弟兵劫江。有一县令从安南来，承亲凭买二婢，令有难色。承亲每日重设邀屈，甚殷勤。送别江亭，即遣子弟兵寻复劫杀，尽取财物。将其妻及女至州，妻叩头求作婢，不许，亦缢杀之。取其女。前后官人家过亲，礼遇厚者，必随后劫杀，无人得免。

周杭州临安尉薛震好食人肉。有债主及奴诣临安，于客舍遂饮之醉，杀而齑之，以水银和煎，并骨销尽。后又欲食其妇，妇觉而遁之。县令诘，具得其情，申州，录事奏，奉敕杖一百而死。

周岭南首领陈元光设客，令一袍裤行酒。光怒，令拽出，遂杀之。须臾烂煮以食客，后呈其二手，客惧，攫喉而吐。

周瀛州刺史独孤庄酷虐，有贼问不承，庄引前曰：“若健儿，一一具吐放汝。”遂还巾带，贼并吐之。诸官以为必放，顷庄曰：“将我作具来。”乃一铁钩长丈余，甚鉅利，以绳挂